

股票代码：002391

股票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于国权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8 名，现场参会董事 5 名，独立董事骆广生先生、杨光亮先生、石柱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骆广生先生于 2025 年 12 月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程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易先生当选后将接任骆广生先生原担任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程易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但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程易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变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刊登于 2026 年 1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秘书马长庆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其原定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后，马长庆先生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审核，公司董事会拟聘任闵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闵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刊登于 2026 年 1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东路 1002 号（长青国际酒店）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刊登于 2026 年 1 月 6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